

# 老人在养老院出事，谁负责？

通讯员 孙佳宁 本报记者 曹梦琪

随着人口老龄化加剧，越来越多人选择进入养老院安度晚年。但是不小心在养老院出事，该由谁负责？近日，宁波市江北区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了一起发生在养老院的人身损害赔偿纠纷。

## 案情回顾：

于大爷患有高位截瘫，长期卧床，于2023年4月入住某养老院。

同年12月，于大爷妻子王阿姨看望丈夫时，发现其右腿异常，随后联系养老院工作人员一起陪同到医院检查，经诊断为右腿骨折，原因是长期卧床导致重度骨质疏松发生骨折。

“我们是因为相信专业护理机构才来的，平时房间内除了护工也没人接触我老伴，他的骨折很明显是护理不当所致。”王阿姨气愤地表示，双方签过合同，

应该由养老院承担医药费并赔偿。

“我们确实在照顾过程中存在疏忽，没有及时发现骨折，也愿意承担相应责任，但房间里没有监控，也无法证明于大爷骨折就是护工碰断的。”养老院相关负责人表示，王阿姨提出的赔偿金额过高，他们无法接受。

双方对于责任划分和赔偿金额一直争执不下。于是，调解员单独约谈了养老院管理层和王阿姨，寻求解决方案。

经疏导沟通，双方最终达成一致，养老院方答应赔偿于大爷5万元用于他后期6个月的护工费。

## 调解员释法：

根据民法典第五百七十七条：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九十八条第二

款：因第三人的行为造成他人损害的，由第三人承担侵权责任；经营者、管理者或者组织者未尽到安全保障义务的，承担相应的补充责任。经营者、管理者或者组织者承担补充责任后，可以向第三人追偿。

本案是一起典型的养老人员与养老机构之间的人身损害赔偿纠纷，在处理这类纠纷中，养老机构是否应当承担相应的责任，需要结合实际案情来认定，重点审查养老机构是否对其服务对象尽到了安全保障和注意义务，且该义务是否达到法律法规或者操作规程所要求的通常注意程度。

本案中，双方签订了合同，养老院有护理责任。于大爷受到损伤，院方没有尽到合同义务以及法定的安全保障义务；由于于大爷是在养老院受的伤，且高位截瘫，锁骨以下无知觉，不存在自身造成损伤的可能，养老院应当给予补偿。

# 女子报警反被抓 警方：这“游戏”别碰

台州政法融媒体中心 魏雨欣  
通讯员 金心怡 汤佳洁

近日，台州市黄岩区的李女士一脸焦急地走进当地城西派出所，报警称刚充值的1200元“游戏币”被某游戏平台“吞”了。民警了解情况后，察觉到不对劲。

原来，李女士透露，自己经朋友介绍，玩一款名为“麻将XX”的游戏。此前，她充值了3000余元，但输完了。为了享受游戏充值优惠，她按照客服指引，把钱转了过去，岂料付款后一直没有到账。

李女士咽不下这口气，于是来到城西派出所举报该游戏平台涉嫌诈骗。然而民警调查发现，该游戏平台实为赌博平台，李女士在游戏的过程中，利用移动终端设备进行了投注赌博。

目前，案件仍在进一步调查中，而李女士也因参与网络赌博，被依法行政拘留5日并处罚款500元。

## 警方提醒：

根据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七十条，以营利为目的，为赌博提供条件的，或者参与赌博赌资较大的，处5日以下拘留或者500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10日以上15日以下拘留，并处500元以上3000元以下罚款。

以营利为目的，以钱财为赌注，使用某种方式或者工具比输赢来非法获取钱财的行为，明确界定为赌博违法行为。随着互联网的快速发展，各类赌博网站、赌博软件层出不穷。希望大家时刻保持警惕，自觉提高防范意识和能力。

# 留学生家长注意 警惕新型诈骗套路

宁波政法融媒体中心 谷文萍

近日，在宁波市海曙区石碶派出所民警的帮助下，留学生小李成功止损250万元。

事情要从7月16日说起。在海外的小李接到一个自称“皇家邮政”的电话。对方说，和小李关联的国际包裹内含有未申报的药物，被上海海关扣留，需要处理。

刚开始，小李想着自己从未寄过包裹，但因身份证和银行卡等证件此前被盗，便向对方说明了情况。对方随后将电话“转接”至“上海市浦东公安分局”，“分局民警”称会帮小李调查、洗清嫌疑。

没想到，第二天，小李收到“涉嫌一起性质更为严重的跨国洗钱案”的消息，可能面临刑事责任甚至是被遣返回国。

“为了洗清嫌疑，获得取保候审的资格，我得按照他们的要求，转账300万元‘保证金’。我说我没有那么多钱，对方就教我说，可以用‘留学生申博验资’的名义，向父母要钱。”信以为真的小李当即回国，筹措资金。

7月28日，小李线上转账50万元后，匆匆赶回国，到海曙辖区一家银行继续转账。警方预警小李遭遇诈骗，石碶派出所反诈民警便找到他，并联络反诈专班进行止付。

“这是当前新型的针对留学生的诈骗套路，钱一旦转过去就落入了他们的圈套。”现场，派出所和海曙反诈中心工作人员共同对小李进行反诈劝阻与宣教，并通过视频、经典案例，反复讲解类似套路。半信半疑的小李最终保住了卡内剩余的250万元。

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 警方提醒：

留学生家长请做好孩子的防诈教育，并与孩子保持密切联系。公检法机关不会通过网上或电话办案，也不会设置安全账户，接收任何形式的转账。



## “健康守门人”

最新数据显示，我国有495万名基层卫生健康工作者，其中有110万名乡村医生，发挥着“健康守门人”的重要作用，共同织起一张规模巨大的预防保健和看病就医服务网。

新华社 朱慧卿 作

# 滥用远光灯致人死亡 司机被判赔67万元

交警：夜间会车应在距相对方150米以外改用近光灯

《半岛晨报》

近日，“司机滥用远光灯致人死亡承担半责”话题冲上热搜，引发网友热议。

汽车远光灯的光线强烈刺眼，会给予向车辆的驾驶员造成视觉障碍，甚至瞬间致盲。交规上对如何使用远光灯有明确的规定。在实际生活中，胡乱打远光灯的现象并不少见。

## 案例

### 司机滥用远光灯 致使他人死亡

2022年10月份，史某驾驶电动自行车沿江苏镇江丹徒区某路行驶，与一辆相对方向，在道路偏右侧的小型轿车行驶相遇，因为受驾驶员朱某轿车远光灯的影响，史某驾驶电动车撞上了停靠在路侧的重型货车尾部，史某受伤，车辆损坏。

可朱某认为他与史某没有发生碰撞，在看到史某倒地后，也没有停留和报警就离开了。后来有路人经过报警，可史某最终因抢救无效在第二天死亡。

史某的家人将开远光灯的朱某、停放货车的苏某及车辆投保的保险公司一并告上法庭，索赔死亡赔偿金等共计138万。朱某承认当晚开车时一直开着远光灯，在距离史某约50米时，看见他距离货车大概有10米。

## 判决

### 承担50%责任 赔偿67万元

镇江市丹徒区人民法院法官助理王晟瑶表示，被告朱某明知前方有大货车停放，且已经目视受害人驾驶的电动车迎面行驶，依然开着远光灯，并且开车的速度在50码。

朱某驾车在道路中间靠右侧行驶，并非紧靠右侧行驶，其行为违反我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事故发生后，也应当预见到自己开启远光灯行驶很可能是导致事故的原因，但其放任损害结果，没有及时停车报警，其行为不仅违反法律规定，更不符合公序良俗。由此，法院认定朱某承担50%的责任。

此外，苏某驾驶的货车临时停靠在路边，没有打开警示灯和其他照明，车辆也缺少防撞装置和反光贴，属于违法停车，需承担40%的责任。史某自身没有尽到安全注意义务，承担10%责任。

最终，法院判决朱某车辆投保的保险公司赔偿67万元，苏某车辆投保的保险公司赔偿57万元。

## 交警

### 夜间会车应在 150米以外改用近光灯

南京公交交警三大队民警刘宁表

示，汽车灯光可以说是行车途中的“通用语言”，可以给周边其他司机“送去提示”。

在比较黑、其他辅助光源不强的情况下，要打开近光灯、示廓灯或者警示灯，让别人意识到你的车辆的存在。比如行车遇到天气不佳的情况，需要把雾灯打开；晚间行车需要把示廓灯打开。

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的相关规定，在没有中心隔离设施或者没有中心线的道路上，机动车遇相对方向来车时，如果是夜间会车，应当在距相对方向来车150米以外改用近光灯。机动车在夜间通过急弯、坡路、拱桥、人行横道或者没有交通信号灯控制的路口时，应当交替使用远近光灯示意。此外，机动车在夜间没有路灯、照明不良等情况下行驶，应当开启前照灯、示廓灯和后位灯，但同方向行驶的后车与前车近距离行驶时，不得使用远光灯。

刘宁表示，“以我自己的经历来看，在开车时接受别人的光源，一般来自两个地方，一个是后方的车辆，尤其是后车打开远光灯，自己车辆的左右两侧后视镜上出现两块白色的团区，就是盲区。还有一个光源来自正前方，前方150米左右会出现一个盲区。”

交警建议，遇到他人车辆灯光造成的视觉盲区时，尽量在保证自身安全情况下靠边停车。